联合国 E/2009/34 (Part II) - E/ICEF/2009/7 (Part II)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0 July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2009 年年度会议工作报告 *

(2009 年 6 月 8 日至 10 日)

## 目录


| | | 段次 | 页次 |
|---|---|---|---|
| 一. | 会议安排 | 1-6 | 2 |
| | A. 宣布开会 | 1-4 | 2 |
| | B. 通过议程 | 5-6 | 2 |
| 二. | 执行局的审议 | 7-102 | 3 |
| | A. 执行主任年度报告：实施中期战略计划方面的进展和成果(议程项目 3) | 7-26 | 3 |
| | B. 儿童基金会问责制报告(议程项目 4) | 27-31 | 7 |
| | C. 儿童基金会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战略框架(议程项目 5) | 32-36 | 7 |
| | 关于全球卫生的特别重点会议，尤其注重消灭小儿麻痹症 | 37-42 | 8 |
| | D. 儿童基金会方案合作的建议(议程项目 6) | 43-84 | 9 |
| | E. 执行局实地访问报告(议程项目 7) | 85-91 | 15 |
| | F. 儿童基金会全球工作人员协会主席致辞(议程项目 8) | 92-93 | 16 |
| | G. 其他事项(议程项目 9) | 94-96 | 16 |
| | H. 通过决定草案(议程项目 10) | 97-98 | 16 |
| | I. 会议闭幕 (议程项目 11) | 99-102 | 16 |
| 附件 | | | |
| | 执行局 2009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决定 | | 18 |


* 本文件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年度会议(2009 年 6 月 8 日至 10 日)报告的提前分发本。第一届常会(2009 年 2 月 4 日至 6 日)的报告和第二届常会(2009 年 9 月 14 日至 16 日)的报告分别作为 E/2009/34(Part I)和 E/2009/34(Parts I and II)印发。所有这些会议的报告最后将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9 年，补编第 14 号》(E/2009/34/Rev.1-E/ICEF/2009/7/Rev.1)的形式印发。

09-41248 (C) 130809 130809

请回收

# 一. 会议安排

## A. 宣布开会

1. 主席宣布会议开幕，他赞扬执行主任对儿童基金会的领导和为儿童广泛采取的行动，特别是在金融危机和冲突再起的时候。他指出儿童和妇女特别受到这些危机的影响，呼吁采取更好的社会保护措施。他说，持续的金融和经济危机正在影响发展努力，并可能导致人道主义危机，使数以百万计的儿童陷入更深的贫困状态。他强调，有必要评估危机对儿童的粮食安全、健康、福祉和教育的影响，这些都是儿童基金会的重点关注领域。他请各国政府和所有儿童基金会伙伴共同努力，保护儿童和创造一个使儿童的权利得到尊重的世界。

2. 谈到年度会议的议程，他指出，考虑到当前巨大的风险和挑战，所有议程项目，包括关于全球卫生的特别重点会议和消灭小儿麻痹症，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现在已经清楚看到，发展和人道主义问题性质复杂，联合国系统因此必须加强协调一致。

3. 执行主任在开幕词中，赞扬美国与伊斯兰会议组织关于根除小儿麻痹症以及促进儿童和产妇健康的新伙伴关系。她报告了到一些国家访问的情况以及儿童基金会在这一年中的人道主义援助。她强调说，儿童基金会正与各国政府和联合国其他机构和合作伙伴合作，以帮助确保儿童和家庭获得紧急援助，其中包括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营养、免疫和药品。儿童基金会还支持学校和方便儿童的空间。在许多国家，安全局势对儿童基金会的工作及其工作人员的安全构成严重挑战。经济危机突出地显示联合国全系统需要协调一致，因为危机有可能使发展速度缓慢下来，对营养、保健和教育产生不利影响。儿童基金会正与世界银行和其他机构合作，以促进社会保护措施的设计、执行和监测，帮助向儿童和妇女提供保障。

4. 她说，儿童基金会 4 月在纽约举行的全球领导人会议提供了一个分享经验和听取联合国以外意见领袖的想法的独特机会。这些人包括世界银行行长和联合国秘书长。会议着重讨论了儿童基金会如何能够对儿童问题提供更好的全球领导。与会者讨论了儿童基金会如何可以加强其召开、宣传、合作和有效利用的能力，特别是针对四个关键的驱动改变的因素：人口趋势，气候变化，技术进步，和经济发展趋势。

## B. 通过议程

5. 执行局通过了本届会议的议程、时间表和工作安排(E/ICEF/2009/8)。

6. 根据议事规则第 50.2 条，执行局秘书宣布，44 个观察员代表团、1 个联合国机构、1 个政府间组织、国家儿童基金会委员会常设小组和 4 个非政府组织提交了全权证书。

# 二. 执行局的审议

## A. 执行主任年度报告：实施中期战略计划方面的进展和成果(议程项目 3)

7. 执行主任介绍了报告(E/ICEF/2009/9 )，指出报告叙述 2006-2013 年儿童基金会中期战略计划为合作解决儿童问题在第三个年头取得的重要成果。这也是中期战略计划 2008 年深入中期审查之后的第一份年度报告。今年的数据附录已经扩大，为千年发展目标和中期战略计划的广泛目标提供最新信息和发展趋势，并提供儿童基金会关于管理、业务和财务的业绩目标。她回顾报告中提出的几个关键的成就和剩下的挑战。政策和实践主任然后说明 2008 年数据的重点。

8. 随后讨论的首要主题是为解决全球金融、经济和粮食危机需要采取的紧急应对措施。一些代表团指出，这些危机的影响因气候变化而加剧。最脆弱的群体受到的影响最严重，特别是儿童和妇女、长期生活在人道主义局势中的人、以及生活在发展中国家的人。人们要求儿童基金会发挥主导作用，突出强调对儿童福祉的威胁，使儿童的需求成为全球辩论和应对措施的中心。

9. 发言者呼吁儿童基金会，作为朝着这个方向迈出的重要一步，增加对情况的监测，特别是针对儿童和妇女受到的影响。发言者还要求儿童基金会继续努力，取得可靠的数据，并建设国家在这方面的能力。需要取得危机对以下方面造成影响的资料：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在非洲；减贫；卫生系统；以及儿童基金会的工作和联合国系统的业务活动。一些代表团要求儿童基金会说明就危机作出调整的计划采取或已经采取的具体步骤。一些代表团建议，使这些努力成为整个联合国系统协调良好的反应的一部分。有人强调，需要针对国家的具体需要采取行动，建设国家处理危机的能力，并通过社会保护措施支持国家的应对行动。

10. 一些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在中期战略计划重点领域取得的进展及其对报告的改善。所取得的成就包括：更加注重产妇和新生儿的健康；降低婴儿死亡率和在儿童营养方面取得的进展；通过全球麻疹伙伴关系减少麻疹死亡人数；增加疫苗接种覆盖率和引进新的疫苗；消灭小儿麻痹症方面的进展；有效利用资金防治疟疾；扩大教育，包括女童教育和在紧急情况下的教育；打击艾滋病毒/艾滋病取得长足进步；在改善保护儿童政策方面的发展势头，包括儿童司法领域的能力建设。个别代表团还感谢儿童基金会在他们的国家支持应急反应活动。

11. 然而，发言者也强调指出，在一些领域的成果远低于设定的目标，重点领域的报告工作也良莠不齐。一些代表团询问如何加以解决。发言者要求今后的报告包含更多的分析，更注重结果和影响，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取得的进展提供更有

力的评估，解决儿童基金会所面临的内部和外部挑战，和分享为克服挑战取得的经验教训。一些代表团要求改进报告，减少对活动的说明，着重证据和结果。一个代表团要求提供更多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报告。另一个代表团要求报告提到外国占领对儿童的影响。几位发言者要求了解儿童基金会使更多儿童和青年参与工作所作的努力。

12. 有几个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更加重视产妇和新生儿的健康，但强调这一领域需要更集中的重点和改进成果，特别是要采取多部门办法。特别是，有人指出，儿童死亡率的进展远低于千年发展目标。一些代表团询问儿童基金会如何解决这个问题。提出的具体要求包括：扩大脑膜炎疫苗接种范围，特别是在西非；加倍努力，防治腹泻病和肺炎。一个代表团敦促儿童基金会，在幼儿生存和发展领域以建立一个基于人权的方法。有人质疑在减少保健和营养差异方面取得的进展，这是中等收入国家特别关注的问题。

13. 几个代表团表示，合作伙伴关系对于改善健康和营养至关重要。一位发言者特别强调，儿童基金会参与国际卫生伙伴关系，保健 8 机构(H8)和最近的保健 4 机构(H4)，这是与联合国人口基金、世界卫生组织和世界银行共同设立的。另一位发言者赞扬同世界银行在产妇和新生儿健康方面的合作，并敦促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在这一领域进行更密切的合作。两个发言者赞扬消除儿童饥饿和营养不良倡议(改名为再次努力消除儿童饥饿)是一个积极的合作项目。有人还强调在卫生系统增加投资和改善能力。一个代表团感谢儿童基金会给非洲各国政府技术支持，制订中期卫生计划，以实现与卫生有关的千年发展目标。

14. 儿童基金会在以下方面获得表扬：增加儿童获得基础教育和保留机会，包括方便儿童的学校；提高女孩入学率；和促进在危机和冲突时受教育的机会。有人要求提供以下资料：关于方便儿童学校的外部评价；关于对国家教育计划的支持，包括采取减少差距的措施；和通过教育转型资金支持处境不利国家。

15. 各代表团呼吁在保护儿童方面取得更多的进展，一个代表团提出在这个领域需要更多的资源。这方面的工作包括：执行里约宣言和行动计划；保护儿童和妇女免于强奸和性暴力，包括在冲突情况下；在新媒体、包括因特网中保护儿童免遭虐待；采取措施打击贩运；消除地雷和其他滥杀滥伤爆炸物；协助武装部队和团伙中的儿童；帮助儿童在武装冲突中充分行使其权利；支持国家帮助有特殊需要的儿童的努力。一个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在紧急情况下保护儿童这一领域的领导作用，赞扬它在儿童司法方面制定一个联合国共同办法的作用，以及它按照安全安理会第 1612 号决议努力支持国家监测和报告侵犯情况的系统。另一个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同各国政府合作，改善少年司法体系。几位发言者欢迎任命一位负责针对儿童的暴力行为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

16. 虽然赞扬在艾滋病毒/艾滋病方面取得了进展，包括扩大了预防母婴传播和儿科艾滋病毒管理的范围，一些代表团敦促更多地注意这个问题。一个代表团呼吁儿童基金会更密切地与人口基金合作，就青少年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制定一个更有力的办法，帮助他们避免感染艾滋病毒，并避免不必要的怀孕或过早怀孕。一些发言者指出儿童基金会用于这一重点领域的资源与 2007 年相比减少了，其中有一位发言者指出，2008 年只有 6.7%的方案支出总额分配给艾滋病毒/艾滋病。具体而言，在以下方面需要继续努力：增加获得保密咨询和治疗的机会；为感染病毒儿童提供预防治疗；提供更多获得负担得起的药物，包括抗逆转录病毒药物；向孤儿和其他弱势儿童及其家庭提供援助；推动青少年的预防教育。

17. 各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的人道主义工作。然而，一些代表团指出，国家办事处继续向儿童基金会报告说，一些国家办事处不清楚自己作为分组领导的责任。他们敦促执行主任确保儿童基金会国家办事处负责人获得足够的支持和培训，使他们能够承担这一重要的领导责任。有人建议儿童基金会更多地参与政策对话，特别是关于建设和平和早日恢复。

18. 许多代表团强调，将性别问题纳入儿童基金会工作的各个方面的主流，对于在中期战略计划各重点领域取得成果至关重要。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打破贫穷的恶性循环也很重要。发言者一方面赞扬儿童基金会在这方面所作的工作，一方面也强调还需要继续努力。一位发言者指出儿童基金会在支持修订联合国性别结构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19. 几个代表团称赞儿童基金会与其他机构协调，努力改进其以成果为基础的经营、管理和预算办法。然而，有人指出，儿童基金会在一些领域继续只报告活动，而不是结果。一些发言者表示关注儿童基金会推迟到 2012 年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要求提供关于展开计划的补充资料，包括所涉财政问题。还有人赞扬儿童基金会使该组织更加透明和负责的工作，包括制定问责制度。几位发言者要求作出更多努力，改善征聘和填补专业人员员额的时限，因为这远远落后于中期战略计划规定的目标。

20. 几位发言者说，联合国系统各机构之间协调和加强合作对于改进方案拟定工作至关重要。一个代表团表示赞成，儿童基金会 2007 年到 2008 年之间参与的联合国联合方案的数量增加了一倍。有人指出，联合方案是提高联合国系统一致性和效率以及降低业务往来成本的重要步骤。为了帮助实现这些目标，鼓励儿童基金会在“一体行动”中发挥领导作用，并继续在外地一级支持该倡议。一个代表团建议，联合国各机构为每个国家拟定一个单一的国家文件和报告机制，并建议试点国家的评价应该由国家自主和由政府领导。另一个代表团欢迎儿童基金会对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工作组的贡献，并表示各机构之间的协调努力还应该包括把重点放在援助的有效性。

21. 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常设小组表示赞赏儿童基金会制定的新的筹资战略。该代表团强调，国家委员会提供儿童基金会大约 26%的收入。50%以上的资源是提供给经常资源，这是儿童基金会的核心资金。

22. 一些代表团强调，作为优先急务，要增加对经常资源的捐款以及增加经常资源占资源总额的比例，特别是在全球经济危机的时刻。有人指出，经常资源的比例在 2008 年继续下降。许多发言者呼吁捐助国加倍努力，在这些困难时期支持儿童基金会。对此，几个国家政府宣布打算维持或增加捐款。

23. 执行主任宣布讨论结束，感谢各国代表团的建设性意见、参与和支持。她强调指出，加强卫生和卫生系统是儿童基金会的一个优先事项，特别是在产妇和新生儿的护理方面。儿童基金会已缔结了一些新的和革新的伙伴关系，这是这一努力必不可少的部分。正如各代表团指出，重要的不仅是要解决麻疹和疟疾，还要解决其他“遗忘”的挑战，如肺炎和腹泻。在这方面，关键是要看到腹泻、营养不良、洁净饮水和卫生设施之间的联系。营养在经济危机中首当其冲，因此儿童基金会增加对这一领域的关注。例如，对于儿童严重和急性营养不良，正在采取措施，如提供随时可以使用的食疗食品。

24. 面对危机，儿童基金会投入资源，专用于支持教育和防止辍学。儿童基金会也与其他机构和合作伙伴、包括世界银行充分合作，为非常脆弱人群促进社会保护方案。在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方面，通过“团结为儿童”和“团结抗艾滋”正在若干领域取得进展。重要的是向年轻人传递正确的信息，作为一种预防手段。性别问题仍然是儿童基金会各个领域工作的一个关键重点，从产妇保健到女童教育到对少女投资。在儿童保护方面，儿童基金会正在从事上游工作，一个中等收入国家特别重要的工作。必须加强在世界各地防护系统。在紧急情况和冲突方面，儿童基金会对于人道主义改革和确保有效执行分组办法发挥了关键作用。另一项优先工作是确保迅速部署所需的工作人员。儿童基金会采取促进儿童参与的多项措施，包括通过新的技术工具促使青年人参与。

25. 为了保持业务效率，儿童基金会通过把重点放在成果，正与许多合作伙伴一起更有效地利用资源。这涉及儿童基金会积极致力于实现联合国的一致性。儿童基金会还与捐助者合作，增加经常资源占资源总额的比例。在征聘领域，新任命的人力资源主任将努力减少填补空缺的时限并吸引未来新人才。征聘最需要的技能是从事上游工作的能力。这种工作包括关于社会保护、建设和平和早日恢复等问题的政策对话。制定良好的政策扎根于取得可靠的数据和分享经验教训。

26. 执行局通过第 2009/7 号决定(见附件)。

## B. 儿童基金会问责制报告(议程项目 4)

27. 执行局收到儿童基金会问责制的报告(E/ICEF/2009/15),由副执行主任奥马尔·阿卜迪介绍。他解释说,该报告是一系列内部和外部协商的结果,以与其他机构协调该制度,并加强儿童基金会的风险管理和成果管理制。

28. 几个代表团欢迎建立一个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类似制度相协调的问责制。发言者指出,除其他外,以下这些问题很重要:能力建设和国家自主权;一个有效的监测和评价程序;与其他机构进一步协调、连贯和一致;符合联合国系统业务活动的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中期战略计划及其支持战略以及儿童权利公约;与审计咨询委员会联系;制定预期结果和指标,用以衡量问责制的有效性;定期审查制度,以确保它继续符合儿童基金会不断变化的需求;加强儿童基金会风险管理制度和做法。

29. 一个代表团要求进一步了解儿童基金会如何将能力建设和国家自主权纳入其工作。该代表团表示赞赏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倡议。另一个代表团建议咨询人口基金,了解如何把个人监督和问责工具纳入一个更加全面和协同的框架。该代表团要求提供额外资料,了解儿童基金会的风险管理制度和做法。关于内部审计报告,一个代表团强调指出,执行局的监督职能应得到尊重。该代表团还建议严格遵守执行局制定的程序和有关保密的规则。

30. 执行局通过关于内部审计和监督的第 2009/8 号决定(见附件)。

31. 决定通过后,有两个代表团重申审计报告的保密原则,其中一个代表团建议,分享审计报告应当得到有关国家政府的同意。

## C. 儿童基金会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战略框架(议程项目 5)

32. 在这一议程项目下,执行局审查了两份报告:儿童基金会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战略框架(E/ICEF/2009/10)和附带的概览文件(E/ICEF/2009/11 和 E/ICEF/2009/11/Corr.1),由副执行主任希尔德·约翰逊介绍。秘书处还提供给执行局一份行动纲领和 15 个儿童基金会与不同重要合作伙伴合作的案例研究。副执行主任指出,下一步将需要展开和实施的框架,培训工作人员,并制定监测和评价工具。私人筹款和伙伴关系主任还表示,与内部和外部利益相关者广泛协商后,已经制定了框架。他又强调,国家委员会对于发起和管理伙伴关系做出了很大的贡献。

33. 各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努力澄清和加强关于伙伴关系的办法。他们表示,支持与民间社会和人道主义非政府组织建立更牢固的关系,推动儿童和青少年以及企业部门的参与。有人建议,执行该框架应该遵循援助的有效性、可持续性和国家所有权等原则,并符合儿童基金会的中期战略计划和国家方案。一个代表团

强调国家委员会对伙伴关系的巨大贡献，另一个建议筹款时要强调向儿童基金会经常(核心)资源捐款。

34. 几个代表团说，框架也应包括儿童基金会与各国政府的合作。副执行主任澄清说，与捐助国和方案国政府的关系超出了战略框架的范围和目的，属于其他程序和文件的范围，例如中期战略计划。几个代表团评论说，儿童基金会在进一步发展与伙伴关系的做法时，必须尊重其作为一个政府间机构的性质。私人筹款和伙伴关系主任答复说，儿童基金会与民间社会和其他行为者合作不会改变这一性质。一个代表团要求，在今后的执行局会议期间组织了一次非正式会议或活动，突出国家委员会在筹集资金和促进伙伴关系方面对儿童基金会的作用和贡献。私人筹款和伙伴关系主任对这一要求作出了积极回应。

35. 各代表团还强调，需要加强对儿童基金会参与伙伴关系的监测和评价，要求在这方面与执行局定期磋商。执行局在其决定中要求对执行过程中的经验教训进行严谨的分析，到 2012 年制定最新版的战略框架，扩大重点的范围，其中包括多边组织。

36. 执行局通过第 2009/9 号决定(见附件)。

## 关于全球卫生的特别重点会议，尤其注重消灭小儿麻痹症

37. 在讨论了战略框架之后，执行局参加了特别重点会议，其中强调合作伙伴关系在全球卫生和消灭小儿麻痹症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尼日利亚政府、国际扶轮社和儿童基金会的卫生专家作了报告。放映了纪录片“最后一英寸”，内容是在印度流行病地区消灭小儿麻痹症的运动。主席和执行主任作了开场白。

38. 尼日利亚国家初级保健发展管理局执行主任穆罕默德·阿里·帕泰尔博士全面介绍在他本国根除小儿麻痹症的努力。其中包括成功地动员了当地的政治和宗教领导人和他们的群众，这使得涵盖范围有了系统性的改进。在 2009 年 2 月阿布贾宣言中，尼日利亚所有 36 个州长承诺支持消灭小儿麻痹症。尚待克服的重大挑战包括：需要扩大努力的规模，继续提供资金，和振兴弱小的初级保健系统。他说，儿童基金会是一个重要的合作伙伴，特别是对于在地方一级建立强大的社会动员能力，并学习世界各地的经验和最佳做法。

39. 国际扶轮社国际小儿麻痹症委员会主席罗伯特·斯科特博士介绍了国际扶轮社的工作和全球消除小儿麻痹症倡议。斯科特博士感谢比尔和梅林达盖茨基金会大力支持，为根除小儿麻痹症提供的资金预计总额达 12 亿美元。在其余的四个小儿麻痹症流行国家-尼日利亚、阿富汗、印度和巴基斯坦，政治和社会的“接受”对根除工作至关重要。他赞扬美国政府和伊斯兰会议组织最近宣布建立伙伴关系，但指出仍然有很大的资金缺口。

40. 儿童基金会助理卫生主任彼得·萨拉玛博士说，到 2010 年根除小儿麻痹症，未来两年是一个关键时期。他说，对于防治麻疹和疟疾以及造成儿童死亡的其他根本原因，例如腹泻和肺炎，战略伙伴关系也同样重要。这些疾病与环境和个人卫生条件差以及营养不足密切相关。除了“下游工作”，儿童基金会及其合作伙伴的重点放在支持政策和有效利用资源。

41. 在随后的讨论中，一些代表团赞扬儿童基金会参与全球卫生的战略伙伴关系。他们强调加强初级卫生保健系统至关重要。其他代表团报告了他们的努力，维持其成功消灭了小儿麻痹症的成果，并加强卫生保健系统。各代表团表示，他们赞同儿童基金会在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目标 4 和 5(关于儿童和产妇健康)方面的领导作用。还有人说，消灭小儿麻痹症的努力应补充和加强打击其他疾病和营养不良的工作。同样重要的是协调各合作伙伴的工作，特别是在国家一级。

42. 执行主任在总结发言中说，讨论强调指出，对于有效的当地工作、调动资源和制定共同战略，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至关重要。

## D. 儿童基金会方案合作的建议(议程项目 6)

### (a) 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 中欧、东欧和独立国家联合体

43. 区域主任向执行局介绍了 10 个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亚美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哈萨克斯坦，黑山，罗马尼亚，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兹别克斯坦(E/ICEF/2009/P/L.5 到 E/ICEF/2009/P/L.14)。

44. 亚美尼亚代表感谢儿童基金会的支持，强调正在讨论的国家方案符合亚美尼亚的国家优先事项和 2008 年通过的可持续发展方案，也符合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亚美尼亚欢迎国家方案的重点从援助转变到发展。该代表强调，对于协助最脆弱的社区，权力下放和地方规划很重要，儿童基金会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工作也很重要。

45. 保加利亚代表强调，与儿童基金会结成三年伙伴关系很重要，目的是巩固幼儿和儿童保护制度的改革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调动对儿童的广泛支持。方案的一个主要目标是建立一个更大的国家伙伴关系，以调动资源和提高对问题的认识，例如残疾儿童、专门机构中的儿童以及罗姆人和农村人口。2010 至 2012 年的合作框架反映了议会通过的 2008-2018 年儿童战略的主要优先事项。该合作方案是保加利亚加入欧洲联盟后的第一个方案，提出了明确的远景，描述儿童基金会办事处在保加利亚迅速变化的社会和经济中的新作用。

46. 黑山代表说，黑山虽然是一个中等收入国家，却面临着许多挑战，包括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粮食不安全和价格上涨造成的挑战。此外，贫富悬殊不成比例

地影响到弱势群体，如罗姆人、难民、残疾儿童、无父母照顾儿童和贫困家庭。面对这些挑战，儿童基金会与欧洲联盟在支持中等收入国家的需要上的合作方案非常重要。投资于社会和儿童福利制度和完成改革议程是两个优先事项，以此为基础，国家方案将帮助该国政府建立儿童权利规划和政策的基础设施，并建设监测儿童权利的能力。

47.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代表还指出，该国面临许多挑战，尽管它属于中等收入国家。这些挑战包括在全球经济危机的背景下贫困加剧，有 50%的弱势家庭现在接受社会援助。特别影响到弱势群体的其他一些挑战包括：儿童的健康状况恶化，免疫接种率低，辍学增加，以及涉及暴力、贩卖和少年司法的复杂儿童保护问题。新的五年国家方案符合黑山政府的战略和改革框架，特别是新的社会包容性和发展战略。这个方案将侧重于为弱势群体、儿童权利和消除儿童贫穷问题制定政策。

48. 对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一个代表团鼓励儿童基金会在制定新的方案时与多边和双边捐助者广泛协商。该代表团建议用详细的战略指导儿童基金会在各个层次加强能力的工作。有人敦促儿童基金会加紧投资改革少年司法制度，使国家利益相关者参与和澄清其作用。有人建议，修订的成果汇总表尽可能包括在重点领域的预期成果的基线。

49. 土库曼斯坦代表强调说，新的五年合作方案草案是以前方案的合理延续，该方案已经取得了一些显著的成功。这些措施包括联合国人口基金、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在改善医疗保健服务方面的共同努力。新方案将支持该国一直到 2020 年的发展战略，帮助土库曼斯坦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该代表特别感谢儿童基金会区域办事处的支持，并感谢儿童基金会在阿什哈巴德的办事处。

50. 塔吉克斯坦代表指出，国家方案文件草案涉及的许多问题也反映在一直到 2015 年的国家发展战略和国家减贫战略。该国面临与自然灾害、教育和儿童保护有关的若干挑战。尽管政府的预算 50%用于社会需要，如何获得足够的资源仍然是一个问题。至关重要的是，在塔吉克斯坦的许多行为者之间保持强劲的合作来克服这些挑战。

51. 谈到塔吉克斯坦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各代表团赞扬该方案与现有国家扶贫战略的链接，与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配合，以及考虑到千年发展目标，尤其是目标 4 和目标 5。各代表团表示赞同把儿童保护纳入其他方案组成部分的主流，并支持改革少年司法制度。然而，必须在儿童与法律发生冲突领域强调预防和行为的改变，并更多地注意改变社会的态度，以防止虐待和忽视儿童以及对儿童的暴力行为。除了保护儿童，更应注意两性不平等、女孩的保留率低以及关于儿童权利委员会建议的后续行动。还有人鼓励儿童基金会加强与其他行为者合作，以

改善社会保护和尽可能利用当地的专业能力。有人还建议，儿童基金会分享加强国家能力的经验教训。

52. 哈萨克斯坦代表指出，以往的国家方案，在改善服务和以儿童为重点的社会政策宣传方面，帮助加强了国家能力。她感谢儿童基金会的支持，特别是帮助哈萨克斯坦处理几次紧急情况的影响，包括塞米巴拉金斯克前核试验场。她说，哈萨克斯坦期待着继续得到技术援助，特别是在收集可靠数据和进行多指标整群调查方面。2010-2015 年新方案与国家的优先事项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密切配合，强调的重点包括：解决贫富悬殊；依据事实、以儿童为重点的社会政策和预算编制；儿童和青少年健康；发展和保护；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预防和护理；儿童的参与和建立儿童的联盟。

53.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代表在议程项目 3 执行主任年度报告下，谈到他本国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他指出，新的合作方案将支持实施 2005-2015 年期间的儿童权利国家行动计划，继续努力消除儿童贫困，解决社会差距和促进社会包容。该方案还将支持实现儿童保护，消除歧视，并在儿童教育、福利和健康平等的基础上设立最高的标准。关于最近的其他成就，他特别提到对儿童的暴力行为的法律以及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的儿童权利公约和任择议定书的批准。

54. 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在哈萨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的方案。

55. 区域主任感谢所有代表团的意见，将把修订的国家方案文件列入考虑。他回答了关于国家方案文件草案的一些具体意见。

## 东部和南部非洲

56. 临时区域主任介绍了该区域两个国家方案文件：博茨瓦纳和布隆迪(E/ICEF/2009/P/L.2 和 E/ICEF/2009/P/L.3)。

57. 博茨瓦纳代表确认以前的合作所取得的成就，包括制定和批准加快儿童生存与发展战略计划，更加重视社会保护，儿童基金会的支持建设国家能力以制定关于儿童权利的政策、规范和标准，以及儿童基金会对于制定议会目前正在考虑的儿童法案所发挥的作用。2010-2014 年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反映了国家第十个发展计划的优先事项，将有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 2016 年国家远景。该代表指出，博茨瓦纳面临的各种挑战需要得到支持，尤其是考虑到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一个特别重要的优先任务是提供高质量的和相关的教育。

58. 谈到博茨瓦纳，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把教育列为国家方案的组成部分。

59. 布隆迪代表指出，制定 2010-2014 年新的合作方案草案时遵循了以下文件：千年发展目标，2025 年布隆迪远景，减贫战略文件，布隆迪建设和平战略框架，以及 2010-2014 年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在儿童基金会和其他合作伙伴的支持下，

政府已经取得显着的成就，尽管面临着极端贫困和战争。这些成就包括：为所有5岁以下儿童和妇女分娩提供免费的医疗保健；取消初级教育费用，从而导致入学率增加，尤其是女童；新的刑法禁止暴力侵害儿童和妇女；原来属于武装团体和部队的儿童的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促进儿童权利的其他各种措施。其余的挑战包括：遣返和复员人员重新融入社会；境内流离失所者；艾滋病毒/艾滋病；儿童营养不良。该代表要求履行2007年5月在布琼布拉圆桌会议所作的承诺。

60. 一个代表团就布隆迪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发言说，他本国政府希望获得更多与联合国系统之外合作伙伴的深入协商。他希望技术部和其他行为者密切参与制定行动计划。他问了三个具体问题：儿童基金会将如何取得和分配所需的额外资金？方案如何与国际卫生伙伴关系挂钩？关于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联合项目和共同监测的计划？

61. 临时区域主任感谢各代表团的意见。她回答了关于布隆迪国家方案文件草案的一个问题。对于博茨瓦纳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她注意到有人要求作出调整，把教育作为国家方案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突出了利用教育系统向年轻人灌输生活技能和行为改变的理想。

## 中东和北非

62. 区域主任介绍了黎巴嫩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和海湾地区分区域方案的草案(E/ICEF/2009/P/L.17和E/ICEF/2009/P/L.16)。

63. 黎巴嫩代表感谢儿童基金会自1948年以来提供的合作，对发展做出贡献，并在冲突时提供援助。虽然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黎巴嫩仍需要加强其立法制度并恢复和振兴关键的社会部门。新的国家方案草案符合国家优先发展事项和千年发展目标，黎巴嫩期待获得儿童基金会的技术咨询，特别是在各部委之间的能力建设方面以及将紧急情况的恢复措施和危机后应对措施与较长期的卫生、教育和保护的政策改革联系起来。黎巴嫩也欢迎与中等收入国家对话的创新战略。

64. 卡塔尔代表表示，卡塔尔已采取保护儿童骆驼骑师的法律措施，并规定了最低结婚年龄。她说，区域方案文件草案第7段应指出，卡塔尔已在2009年4月加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谈到关于增强青年作用的区域方案草案第11段，她强调，卡塔尔已经采取了几项措施，以促进青年参与，其中包括举办SILATECH(阿拉伯文的“您的连接”)，这是谢赫·莫萨·本·纳瑟尔·米丝纳德王妃殿下发起的倡议。

65. 沙特阿拉伯代表感谢区域主任准确的介绍，并表示沙特阿拉伯期待着与儿童基金会就新的海湾地区分区域方案进行合作。通过与合作伙伴共同努力，可以取得许多成果，克服挑战向前迈进。

66. 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该区域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赞扬草案符合国家的优先事项，把重点放在儿童的生存、保护和发展以及他们的权利。

67. 区域主任感谢各代表团的意见，并指出，地区方案文件草案第 7 段将予以纠正，以表明卡塔尔已加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她强调大力支持该地区儿童的参与，并承认各国政府在童工和人口贩卖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 南非

68. 在放映一个关于阿富汗的短片之后，区域主任介绍了 2010-2013 年南非国家方案文件草案(E/ICEF/2009/P/L.15)。他强调说，鉴于安全局势严重，新方案将采取灵活的做法，以动作快、影响大的干预行动支持千年发展目标。儿童基金会将与南非政府和其他合作伙伴密切合作，继续领导监测和报告工作队，以实施安全理事会第 1612 号决议的全球目标。

69. 阿富汗代表强调，新的国家方案草案符合国家发展战略；他介绍了在人民的安全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遇到的几个严峻的挑战。这些挑战包括：母亲和儿童死亡率居于世界前列；学校、学生和教师继续遭到攻击；学龄儿童入学率低(50%)。然而，虽有困难，在校儿童人数仍然有所增加。新的国家的合作方案将提供教育儿童和妇女所急需的支持，保护儿童免受攻击，支持关于武装冲突中儿童的监测和报告机制，防止儿童从事受剥削的工作，并修订少年法典。

70. 几个代表团表示关切，阿富汗许多妇女和女童地位和生活条件太低，特别指出早婚和教育中的性别差距。几个代表团要求就各个领域的关键进展指标进行性别分析和性别分列；使用最新数据加强形势分析；培训教师；在学校修建围墙以及用水和卫生设施；增加学校的安全；与教育方案 EQUIP 更密切地协调。各代表团要求提供以下方面的补充资料：儿童基金会支持给儿童权利委员会提交报告；在各省份监测质量保证的活动；国家自主权；与教育部合作监测教育和加强能力；在目标、挑战和方案组成部分之间的联系。

71. 其他代表团强调，必须在儿童保护方面发挥更强有力的作用，包括对侵犯权利行为进行监测、评价和报告；在阿富汗的行为者之间更好地协调，包括加强统计能力和提高援助的效用；收集实地证据帮助政策和宣传工作，特别是包括产妇和儿童死亡率数据的多指标类集调查；更加注重能力建设；分享经验教训；对参与采取比较上游的办法。有人建议，成果汇总表列入每个结果领域的基线，以便跟踪进展情况。

72. 还有人要求提供更多有关儿童基金会如何在不安全的地区工作和监测结果的资料，以及安全问题如何影响方案的规划和实施，包括儿童基金会在分组的工作。

73. 区域主任对意见提出答复，强调行为者之间加强协调的重要性，加强关键问题的数据，并与更多的伙伴合作，扩大外联以监测不安全的地区。

### 美洲和加勒比

74. 区域主任介绍了厄瓜多尔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E/ICEF/2009/P/L.4 和 E/ICEF/2009/P/L.4/Corr.1)。

75. 关于厄瓜多尔国家方案文件草案第 9 段，一个代表团要求澄清“哥伦比亚流离失所者”(难民或其他)的人数和状况，询问确切的数据来源，是估计数或核实人数，以及是在厄瓜多尔的哥伦比亚人总人数或在厄瓜多尔登记的难民人数。

76. 一个代表团询问经常资源向厄瓜多尔的国家方案提供的资金比例偏低的原因，认为严重依赖其他资源会危及方案执行和实现预期的结果。该代表团强调需要制定指标来衡量成果。

77. 另一个代表团提及南锥体国家，强调在中等收入国家有许多工作需要做，例如减少不平等现象、基于性别的暴力和性虐待女孩。在这方面，儿童基金会方案编制采取以人权为基础的方法是有利的。

78. 上述代表团表示感谢即将离任的区域主任尼尔斯·卡斯特贝格，他在任职期间坚定不移地致力于儿童和关于儿童的问题。

79. 区域主任感谢各代表团的意见。他说，影响政策对该区域的合作援助是必不可少的。在这方面，以下领域要做的工作还很多：减少差异和排斥；基于性别的暴力；性虐待。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下各机构的监测和评价是衡量成果的至关重要的手段，从而影响政策。许多在该区域完成的工作影响了政策，并促进其有效执行。在这方面衡量成果需要创新的方法。关于厄瓜多尔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将会澄清关于哥伦比亚流离失所者/难民的问题。

80. 执行局通过 16 个国家方案文件草案的汇总指示性预算(附件第 2009/10 号决定)。

### (b) 统一和简化有关延长正在执行的国家方案的批准程序

81. 政策和实践主任介绍了该提议(E/ICEF/2009/P/L.19)。

82. 一个代表团强调，在修改程序基础上审议关于延长正在执行的国家方案的建议，儿童基金会应仔细考虑每个国家的情况，并应做出进一步努力，确保适当地对方案进行执行和监测。

83. 执行局通过第 2009/11 号决定的提议(见附件)。

### (c) 关于核准为核定国家方案增拨其他资源的建议

84. 方案主任介绍了执行局在第 2009/12 号决定(见附件)中通过的建议(E/ICEF/2009/P/L.18)。

## E. 执行局实地访问报告(议程项目 7)

### (a) 2009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7 日执行局主席团成员对肯尼亚的实地访问报告

85. 执行局收到实地访问肯尼亚的报告(E/ICEF/2009/12),在放映了关于访问的短片之后,主席作了介绍。他指出,自 2003 年实行免费小学教育以来,肯尼亚政府已取得相当大的进展,确保人人受教育。主席团观察到在教育和保健方面的不平等现象,但也看到肯尼亚在提供安全饮用水和改善环境和个人卫生方面取得的进展。

86. 肯尼亚代表表示赞赏主席团决定访问肯尼亚,以亲身体验肯尼亚和儿童基金会的伙伴关系与合作情况。他说,肯尼亚代表团同意对报告中指出的挑战的分析,特别是营养不良和饥饿。他指出,虽然肯尼亚快要实现一些千年发展目标,但儿童死亡率和产妇健康的目标的前景不容乐观。他确认肯尼亚致力于继续与儿童基金会的合作伙伴关系,提供有利于儿童的成果。

87. 孟加拉国常驻代表是主席团的成员,她指出,重要的是到实地掌握第一手经验并了解儿童基金会活动。她说,她印象深刻的是,儿童基金会国家小组的献身精神,致力于解决肯尼亚儿童和妇女面临的挑战,尤其是对最脆弱和处境不利的人。她认为国家方案的成功取决于能否获得充足、可预测和适当灵活的资金。

### (b) 2009 年 3 月 5 日至 12 日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执行局成员联合实地访问柬埔寨的报告

88. 执行局收到柬埔寨实地访问的报告(E/ICEF/2009/CRP.11 和 Corr.1),在放映关于访问的短片之后,乌拉圭代表达尼埃·丕女士作了介绍。丕女士指出,联合实地访问重点是机构间的协作、协调和联合拟订方案,以及捐助者的协调,与地方当局、其他机构和民间社会的合作。

89. 她说,访问团成员深入了解了联合国各机构如何在国家一级共同努力,看到更加一致的可能性。该代表团希望了解联合国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作出的贡献,并观察到联合国各机构如何支持各国政府实现这些目标。她指出,柬埔寨列为世界最不发达国家。产妇死亡率和对妇女的暴力行为被确定为紧迫的问题需要特别注意。尽管有这些挑战,她说,柬埔寨政府取得了重大进展,在一些领域,包括减少贫困、儿童死亡率和艾滋病毒流行率和增加了初等教育入学率。需要给予政府及其合作伙伴更多的支持,继续使柬埔寨走上稳定和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 (c) 2009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8 日执行局成员对尼泊尔的实地访问报告

90. 执行局收到实地访问尼泊尔的报告(E/ICEF/2009/13),在放映关于访问的短片之后,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米哈伊尔·萨沃斯提亚诺夫先生作了介绍。萨沃斯提亚诺夫大使指出,尼泊尔政府坚决致力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在一些

领域取得良好进展。但是，由于缺乏能力和资源，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尤其是目标 1 相当困难。该国需要更多的财政和技术支持。

91. 尼泊尔代表感谢儿童基金会执行局选择对尼泊尔的实地访问。他指出，尼泊尔代表团认为该报告全面而均衡，显示出取得的进展和挑战，他表示赞赏儿童基金会对尼泊尔发展的长期贡献。

## F. 儿童基金会全球工作人员协会主席致辞(议程项目 8)

92. 全球工作人员协会主席说，儿童基金会工作人员哀悼他们儿童基金会的同事的死亡，他是前一天在巴基斯坦白沙瓦爆炸事件的伤亡名单中的一员。她说，这件事提醒我们安全和保障的必要性，以及为联合国工作的人员需要额外的保护和警惕。她感谢执行局在去年分配更多的资金用于人员的安全和保障，但她强调说，还需要更多的资金。

93. 她表示工作人员感到关切是新的联合国全系统的合同安排，其中包括临时工作人员的征聘和福利，特别是那些在紧急情况下工作的人员。她进一步指出，必须加倍努力以实现本组织各级的两性平等。最后，她说，工作人员与管理阶层之间的关系和谐和紧密。

## G. 其他事项(议程项目 9)

94. 帐户副主任克莱尔·琼斯女士提供了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最新资料，说明儿童基金会为什么决定推迟到 2012 年才全面实施。

95. 各代表团对推迟实施表示关注，要求进一步说明分阶段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详细情况，包括预算和费用的细节。

96. 秘书处向执行局提出 2009 年第二届常会的临时议程项目表。

## H. 通过决定草案(议程项目 10)

97. 执行局通过第 2009/7 号到第 2009/12 号决定(见附件)。

98. 在通过各项决定之前，一个代表团代表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感谢秘书处参加关于决定的非正式谈判，但要求尽早提供有关决定的信息以便执行局成员可以及时谈判。西欧和其他国家也将做出努力，尽早提出它的决定草案，并对秘书处的决定草案提出意见。

## I. 会议闭幕 (议程项目 11)

99. 执行主任在致闭幕词时强调，必须加强工作人员的安全和保障，同时保持儿童基金会在人道主义局势中的存在。她还强调，迫切需要帮助受到全球金融危机影响的弱势群体。对于这些问题和儿童基金会的其他目标来说，至关重要的是战略性参加伙伴关系。儿童基金会将继续大力注意加强性别问题主流化和性别平

等。一般来说，重要的是要收集和总结经验教训，知道在发展中哪些可行，哪些行不通。

100. 主席指出，执行局讨论的是国际议程的核心问题。在金融和经济危机情况下，令人欣慰地看到对中期战略计划重点领域的高度支持。对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大量发言表现出大家对执行中期战略计划的浓厚兴趣。

101. 执行局通过了重要决定。关于儿童基金会问责制的决定(2009/8：“内部审计和监督”)突出了儿童基金会需要的活力，因为发展和援助所处的背景十分复杂。决定也突出显示，加强联合国系统协调和一致性十分必要。她要感谢马来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哈米顿·阿里先生作为决定的调解人娴熟地发挥了作用。

102. 最后，他说，年度会议达到了它的目标，帮助儿童基金会有效地应付在世界各地数以亿计的妇女和儿童紧迫的援助和保护需要。

# 附件

## 执行局 2009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决定

### 2009/7. 执行主任年度报告：中期战略计划的进展和成就

执行局

1. *注意到*“执行主任年度报告：中期战略计划的进展和成就”(E/ICEF/2009/9 和 E/ICEF/2009/9/Corr.1)以及数据附录；

2. *欣见*儿童基金会在加强战略重点和伙伴关系，以支持加速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增进儿童福祉的其他国家和国际商定目标方面的国家和国际努力持续取得进展；

3. *意识到*许多国家在所有五个重点领域仍然面临挑战，在这一方面促请儿童基金会继续加强其对这些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国家能力的支持，以应对现有挑战；

4. *意识到*如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大会 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208 号决定)和儿童基金会 2006-2013 年战略计划所体现的将两性平等纳入主流的重要性，要求儿童基金会继续改进在这一贯穿各领域的问题上的绩效；

5. *促请*儿童基金会从 2010 年开始，加强执行主任工作报告，兼收并蓄有关信息，说明儿童基金会对中期战略计划各个重点领域发展成果的贡献的实效，在这一方面，*要求*儿童基金会提供对执行中期战略计划所面临挑战和机遇的更深入的分析；

6. *请*执行主任在今后的年度报告中列入：(a) 关于执行中期战略计划所面临挑战的信息，并表明儿童基金会准备如何去应对这些挑战；(b) 关于结果和为实现商定目标预见的补救行动的信息；(c) 关于儿童基金会对实施联合国发展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管理和问责框架的贡献的补充信息，包括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功能防火墙；(d) 载列上一年度进行的项目评估和成果评估的简表；

7. *注意到*儿童基金会就《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执行情况的介绍，请执行主任作为当务之急，着手不迟于 2012 年采纳该《准则》，并在 2013 年第二届常会上向执行局提交遵循该《准则》的 2012 年中期财政报表；

8. *还请*执行主任在儿童基金会网站上公布儿童基金会执行该《准则》的计划，并在 2013 年第二届常会前定期向执行局通报最新情况；

9. *要求*儿童基金会改善在各管理业绩指标方面的绩效，*并关切地注意到* 2008 年在 90 天内完成的经常员额招聘的比例进一步减少；

10. 请执行主任始于 2010 年向执行局提交今后的年度报告供采取行动。

年度会议
2009 年 6 月 10 日

## 2009/8. 内部审计和监督

执行局

### 一. 儿童基金会问责制报告

1. 赞赏地注意到儿童努力以协调和标准的方式加强管理、问责制、监督和透明度；

2. 注意到儿童基金会问责制报告(E/ICEF/2009/15)，并根据本决定规定，批准其中所载儿童基金会问责制；

3. 欣见将儿童基金会现行监督机制、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纳入问责制；

4. 强调加强对儿童基金会问责制的成果管理对联合国会员国的重要性；

5. 支持儿童基金会管理部门计划制定全面评估框架，以统筹和全面地衡量问责制取得的进展，并在这一方面鼓励儿童基金会特别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协商，汲取它们的经验，并随时向执行局成员通报最新进展；

6. 鼓励儿童基金会继续评估和增进问责制的效率，包括考虑目前的组织改进举措，开发实用的指南和工具，实施对各级办事机构的管理做法、职能、作用和责任的内部审查，以进一步加强该制度，并随时向执行局通报情况；

7. 强调执行局监督工作的重要性，意识到上述报告任何内容对执行局载于《议事规则》中的权力均不构成限制；

### 二. 披露内部审计报告

8. 回顾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报告为内部管理工具和机密文件；

9. 在考虑执行局成员表示的意见后，决定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可根据 E/ICEF/2009/15 号文件有关规定以及下文所述程序，向会员国披露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报告，供其履行一般审查职责，但不溯及既往；

(a) 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报告的查阅请求应采取书面形式，具体注明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报告，请求的理由和目的，同时保证遵守披露程序，包括与保密性有关的程序；

(b) 在审议并确定书面请求符合本一决定和披露程序后，执行主任将在披露之前，迅即通知执行局，并向执行局提交请求副本，在儿童基金会有关内部审计报告载有涉及具体会员国的结果时，同时提交该会员国政府，并给有关国家政府留出足够时间审查和评论该报告；

(c) 执行主任还将向提出请求的会员国提供所要求的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报告备查阅，在提供报告时应保持最大限度谨慎，保护方案国的合法权利；

10. 重申任何会员国在查阅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报告时均应对其中所载信息保密；

11. 并决定如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决定向会员国提供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报告备查，则此类报告(a) 应在自愿基础上提供，不损害联合国，包括其附属机构的特权和豁免权，(b) 应在内部审计办公室查阅，不得复制；

12. 注意到，尽管有本决定第 9(c)条的规定，如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认为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报告中所载信息特别敏感(尤其是涉及第三方或某一国家、政府或行政当局)，或可能对尚未采取的行动产生不利影响，或可能危及个人的安全或保障，侵犯其权利或隐私，内部审计办公室可酌情对内部审计报告进行更改，或不披露全部内容；

13. 请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在始于 2010 年向执行局提交的执行主任年度报告中，列入一份报告，说明本决定的执行情况，除其他外，包括关于披露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报告的请求数目；请求的结果；审计咨询委员会对本决定执行情况的审查结论，包括更改或不予披露的审计信息；所披露的内部审计报告的数目及其标题，以及确认对根据本决定所披露审计信息是否遵守了保密原则。

年度会议
2009 年 6 月 10 日

## 2009/9. 儿童基金会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战略框架

执行局

1. 欣见儿童基金会继续参与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这对为儿童交付成果和实现其权利至关重要；

2. 重申中期战略计划是儿童基金会方案编制工作所有领域的指导框架；

3. 批准 E/ICEF/2009/10 号文件中所载“儿童基金会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战略框架”，这是儿童基金会参与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以为儿童取得成果的战略框架；

4. *回顾*作为讨论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战略框架的出发点的《消除儿童饥饿和营养不良倡议》(倡议)和执行局第 2007/1 号决定 ，并注意到《倡议》自从改名为《消除儿童饥饿的再度努力》以来，其伙伴关系方针的目的是建立各国政府、国际机构、私人部门和民间社会其他部门的强大联盟；

5. *意识到*中期战略计划，包括国家自主权和取得发展成果的最佳做法，构成了执行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的基础框架，特别包括各国政府在内；

6. *意识到*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在与各类伙伴合作，筹集资金以支持儿童基金会在方案国家的活动和在各国宣传充分执行《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7. *强调*关于不同参与方式的明确指导方针的重要性，并意识到儿童基金会有意制订手段和指南，促进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的发展和管理；

8. *强调*持续和充分的监测和评估机制的重要性，其对更具战略性的伙伴关系方针，以及对儿童基金会的使命和声誉给予必要保护至关重要，鼓励伙伴参与这些进程；

9. *请*儿童基金会考虑到执行工作中的经验教训，以修订战略框架，在 2012 年提交执行局，并借此机会扩大战略框架的重点，使之涵盖所有相关行动者，包括多边组织。

*年度会议*
*2009 年 6 月 10 日*

## 2009/10. 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执行局*

*批准*下列国家合作方案的汇总的指示性预算：

| 地区/国家 | 时期 | 经常资源 | 其他资源 | 文件 E/ICEF/2009/ |
|---|---|---|---|---|
| **东非和南部非洲** | | | | |
| 博茨瓦纳 | 2010-2014 | 3 750 000 | 15 000 000 | P/L.2 |
| 布隆迪 | 2010-2014 | 49 325 000 | 50 000 000 | P/L.3 |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 | | | |
| 厄瓜多尔 | 2010-2014 | 3 750 000 | 16 250 000 | P/L.4 and Corr.1 |
| **中欧和东欧或独立国家联合体** | | | | |
| 亚美尼亚 | 2010-2015 | 4 500 000 | 4 200 000 | P/L.5 |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 2010-2014 | 3 750 000 | 18 146 000 | P/L.6 |
| 保加利亚 | 2010-2012 | 2 250 000 | 6 000 000 | P/L.7 |

| 地区/国家 | 时期 | 经常资源 | 其他资源 | 文件 E/ICEF/2009/ |
|---|---|---|---|---|
| 哈萨克斯坦 | 2010-2015 | 5 322 000 | 4 540 000 | P/L.8 |
| 黑山 | 2010-2011 | 1 500 000 | 1 500 000 | P/L.9 |
| 罗马尼亚 | 2010-2012 | 2 250 000 | 7 700 000 | P/L.10 |
| 塔吉克斯坦 | 2010-2015 | 12 012 000 | 16 000 000 | P/L.11 |
|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 2010-2015 | 4 500 000 | 12 000 000 | P/L.12 |
| 土库曼斯坦 | 2010-2015 | 5 058 000 | 7 160 000 | P/L.13 |
| 乌兹别克斯坦 | 2010-2015 | 19 734 000 | 22 500 000 | P/L.14 |
| 南亚 | | | | |
| 阿富汗 | 2010-2013 | 157 668 000 | 243 536 000 | P/L.15 |
| 中东和北非 | | | | |
| 其他来源资助的海湾地区次区域方案 | 2010-2012 | | 9 000 000 | P/L.16 |
| 黎巴嫩 | 2010-2014 | 3 750 000 | 7 500 000 | P/L.17 |

年度会议
2009 年 6 月 10 日

## 2009/11. 统一和简化现行国家方案延长的核准程序

执行局

1. 欣见儿童基金会继续致力于加强联合国发展系统的相关性、效力、效率、问责制和信誉；

2. 决定通过下列修订程序，在核准的合作目标和战略不作重大改变的情况下，经与国家主管部门商定，核准现行国家方案的延长；

(a) 执行主任可核准将任何现行国家方案延长一年，并向执行局通报上述核准及其理由；任何进一步继续延长国家方案一年的提议将由执行主任提交执行局根据载有提议理由的简要文件加以核准；

(b) 任何现行国家方案延长两年将由执行主任提交执行局根据载有提议理由的简要文件加以核准。

年度会议
2009 年 6 月 10 日

## 2009/12. 关于核准为核定的国家方案增拨其他资源的建议

执行局

1. 核准为 E/ICEF/2009/P/L.18 号文件中表格所列 29 个国家的核定的国家方案增拨总计为 416 819 500 美元的其他资源，用于这些方案的剩余期，但须获得其他资源捐款；

### 2009 年核定的国家方案其他资源最高限额的建议增加额

(按美元计)

| 地区/国家 | 文件 E/ICEF/ | 方案期限 | 核定的其他资源最高限额 (A) | 迄今其他资源分配款 | 待核定的增拨的其他资源 (B) | 其他资源最高限额总额 (A+B) |
|---|---|---|---|---|---|---|
| **东非和南部非洲** | | | | | | |
| 马达加斯加 | 2007/P/L.37 | 2008 - 2011 | 35 200 000 | 18 930 123 | 22 000 000 | 57 200 000 |
| 莫桑比克 | 2006/P/L.4/Rev.1 | 2007 - 2009 | 86 000 000 | 89 156 567 | 35 000 000 | 121 000 000 |
| 索马里 | 2007/P/L.39 | 2008 - 2009 | 60 000 000 | 44 883 554 | 23 489 000 | 83 489 000 |
| 南非 | 2006/P/L.36 | 2007 - 2010 | 28 000 000 | 31 058 012 | 24 000 000 | 52 000 000 |
| 斯威士兰 | 2005/P/L.30 和 2005/P/L.30/Corr.1 | 2006 - 2010 | 36 250 000 | 20 534 211 | 11 300 000 | 47 550 000 |
| 乌干达 | 2005/P/L.2 | 2006 - 2009 | 50 000 000 | 45 175 318 | 10 000 000 | 60 000 000 |
| | | | | | **125 789 000** | |
| **西非和中部非洲** | | | | | | |
| 乍得 | 2005/P/L.32 | 2006 - 2010 | 30 000 000 | 28 827 556 | 18 600 000 | 48 600 000 |
| 加纳 | 2005/P/L.4 | 2006 - 2010 | 82 400 000 | 70 999 046 | 27 600 000 | 110 000 000 |
| 冈比亚 | 2006/P/L.40 | 2007 - 2011 | 8 400 000 | 5 279 386 | 2 700 000 | 11 100 000 |
| 几内亚 | 2006/P/L.9 | 2007 - 2011 | 27 200 000 | 13 210 847 | 13 500 000 | 40 700 000 |
| 利比里亚 | 2007/P/L.42 | 2008 - 2012 | 37 500 000 | 22 752 493 | 60 000 000 | 97 500 000 |
| 塞拉利昂 | 2007/P/L.9 | 2008 - 2010 | 36 000 000 | 22 183 023 | 6 000 000 | 42 000 000 |
| | | | | | **128 400 000** | |
| **美洲和加勒比** | | | | | | |
| 阿根廷 | 2004/P/L.6 | 2005 - 2009 | 16 000 000 | 16 284 496 | 1 000 000 | 17 000 000 |
| 萨尔瓦多 | 2006/P/L.46 | 2007 - 2011 | 6 520 000 | 4 132 921 | 4 300 000 | 10 820 000 |
| 危地马拉 | 2008/P/L.9 | 2009 - 2009 | 4 619 500 | 3 158 782 | 2 680 500 | 7 300 000 |
| 巴拿马 | 2006/P/L.49 | 2007 - 2011 | 3 200 000 | 1 497 140 | 1 100 000 | 4 300 000 |
| | | | | | **9 080 500** | |

| 地区/国家 | 文件 E/ICEF/ | 方案期限 | 核定的其他资源最高限额 (A) | 迄今其他资源分配款 | 待核定的增拨的其他资源 (B) | 其他资源最高限额总额 (A+B) |
|---|---|---|---|---|---|---|
| **中欧和东欧以及独立国家联合体** | | | | | | |
| 阿尔巴尼亚 | 2005/P/L.13 | 2006－2010 | 16 500 000 | 13 922 829 | 5 500 000 | 22 000 000 |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 2008/P/L.25 | 2009－2009 | 3 500 000 | 4 741 232 | 7 000 000 | 10 500 000 |
| 保加利亚 | 2005/P/L.15 | 2006－2009 | 2 500 000 | 2 601 320 | 2 000 000 | 4 500 000 |
| 格鲁吉亚 | 2005/P/L.16 | 2006－2010 | 10 000 000 | 10 744 004 | 6 000 000 | 16 000 000 |
| 吉尔吉斯斯坦 | 2004/P/L.14 | 2005－2010 | 6 000 000 | 4 866 569 | 2 000 000 | 8 000 000 |
| 乌兹别克斯坦 | 2004/P/L.20/Rev.1 | 2005－2009 | 15 060 000 | 14 791 238 | 2 500 000 | 17 560 000 |
| | | | | | **25 000 000** | |
| **东亚和太平洋地区** | | | | | | |
| 柬埔寨 | 2005/P/L.7 | 2006－2010 | 73 910 000 | 68 538 964 | 7 450 000 | 81 360 000 |
| 印度尼西亚 | 2005/P/L.35 | 2006－2010 | 150 000 000 | 136 491 918 | 34 800 000 | 184 800 000 |
|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 2006/P/L.57 | 2007－2011 | 30 340 000 | 27 838 932 | 18 500 000 | 48 840 000 |
| | | | | | **60 750 000** | |
| **南亚** | | | | | | |
| 孟加拉国 | 2005/P/L.12/Rev.1 | 2006－2010 | 210 000 000 | 179 766 884 | 55 000 000 | 265 000 000 |
| | | | | | **55 000 000** | |
| **中东和北非** | | | | | | |
| 黎巴嫩 | 2008/P/L.27 | 2009－2009 | 2 000 000 | 2 874 158 | 1 500 000 | 3 500 000 |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2006/P/L.24 | 2007－2011 | 2 450 000 | 1 850 444 | 1 550 000 | 4 000 000 |
| 也门 | 2006/P/L.10 | 2007－2011 | 28 250 000 | 12 841 824 | 9 750 000 | 38 000 000 |
| | | | | | **12 800 000** | |
| **总计增加** | | | | | **416 819 500** | |

2. *决定*授权执行主任增加今后的核定国家方案的其他资源最高限额，并请执行主任每年向执行局作出通报。

年度会议
2009 年 6 月 10 日